

预警信息

第 7 期

西安市应急管理局

2023 年 1 月 12 日 17 时 20 分

寒潮蓝色预警

西安市气象台 2023 年 01 月 12 日 17 时 12 分发布寒潮蓝色预警信号：预计 13 日至 15 日，周至县、鄠邑区、长安区、蓝田县等区县的南部山区最低温度将下降 8℃以上，平原地区最低温度将下降 6℃左右。最低气温将出现在 16 日早晨，南部山区 -12 ~ -8℃，城区及北部区县 -8 ~ -5℃；13 日白天至 14 日阵风可达 5-6 级。

请各区县、开发区应急管理局密切关注预警信号，督促相关单位按照职责要求，切实防范雨雪、降温、风沙天气对道路交通、户外作业等方面的不利影响，加固围板、棚架、广告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。强化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，遇有重要紧急情况，要迅速科学处置并第一时间报市应急管理局。

发送：各区县、西咸新区、各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。

编辑：周 兵

审核：耿贺强

签发：刘永峰